

证券代码：871997

证券简称：清网华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、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石磊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,9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3.46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李向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15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李艳滨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解宇翔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孟岷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张春丽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丁艳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4 人。

会议由石磊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石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1月1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,9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3.46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向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1月1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15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艳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1月1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9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石磊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三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春丽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11月1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9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张春丽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四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英姿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6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0 人。

会议由张欢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为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.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清网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5 日